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所涉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所”）作为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经公司于 2022 年内积极落实整改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事项、带强调事项的无保留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影响已消除并由审计机构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情况出具了说明，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对该事项董事会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的内容，监事会将引以为鉴继续履行监督职能，监督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对公司的公司治理和日常经营活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平稳有序持续发展。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